

广州市黄埔区教育局

穗埔教复〔2023〕126号

黄埔区教育局关于同意广州市黄埔区华澳教育培训中心变更办学内容的批复

广州市黄埔区华澳教育培训中心：

你方申请变更办学内容的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同意你方办学内容由英语（限双语歌曲表演、双语童话故事表演）、法语非学历语言培训变更为非学历教育培训、双语歌曲表演、双语童话故事表演、中小学体育类（限象棋、围棋）、中小学文化艺术类（限美术类、声乐类、乐器类）、中小学科技类（限小小工程师、小小发明家）校外培训、非全日制。

二、办学有关事项

（一）校长：吴朝晖；举办者：王志强、吴惠鹏。

（二）学校类型：非营利性培训机构。

（三）办学地址：广州市黄埔区水西路189号304商铺之一。

（四）主管部门：广州市黄埔区教育局。

（五）办学许可编号：教民144011670000898。

(六) 办学许可证有效期限至2025年3月21日止。

三、请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国家政策在规定时限内办理相关登记及备案手续，依法依规办学，遇国家法律政策调整时，你方应严格遵守执行。

四、如遇特殊情况，机构停办或解散，应及时交回办学许可证（正、副本）、公章，并依法进行财务清算，一切债务由办学举办者负责。

此复。



(联系人：梁婉花，联系电话：82181435)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广州市黄埔体育局、广州市黄埔区科学技术局、广州市黄埔区文化广电旅游局、广州市黄埔区民政局、广州市黄埔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广州市黄埔区消防救援大队、长岭街

广州市黄埔区教育局办公室

2023年11月8日印发
